

股票代码:601012

股票简称:隆基股份

公告编号:临 2016-066 号

债券代码:136264

债券简称: 16 隆基 01

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及延期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5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的通知,李振国先生于2016年5月12日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)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解除质押业务及延期购回业务,将原质押给国信证券流通股44,390,000股(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15年5月14日相关公告)中的11,390,000股解除质押,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.64%;另将剩余的33,000,000股办理延期购回,延期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.86%,延期质押期限自原质押初始交易日(2015年5月12日)累计731天。上述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8,390,255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82%。此次股份部分解质及延期质押后,李振国先生剩余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36,090,000 股,占其持股总数的 45.61%,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7%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